

每天**1**小时
28天高效复习全攻略

2016

全国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
28天高分突破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JIANSHE GONGCHENG XIANGMU GUANLI

全国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研究组◎编

完美计划 助您横扫全部考点，轻松得高分

最优搭配 考点预测 + 内容剖析 + 要点归纳 + 真题实战 + 记忆口诀

赠 最新真题试卷及解析



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2016 全国一级建造师执业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全国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研究组 编

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 全国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研究组编. — 北京: 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2016. 1

(全国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 28 天高分突破)

ISBN 978 - 7 - 5304 - 8110 - 3

I. ①建… II. ①全… III. ①基本建设项目 - 项目管理 - 建筑师 - 资格考试 - 自学参考资料 IV. ①F2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51064 号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2016 全国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 28 天高分突破)

作 者: 全国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研究组

责任编辑: 王 晖 毕 冬

责任校对: 贾 荣

责任印制: 李 茗

出 版 人: 曾庆宇

出版发行: 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社 址: 北京西直门南大街 16 号

邮政编码: 100035

电话传真: 0086-10-66161951 (总编室)

0086-10-66113227 (发行部) 0086-10-66161952 (发行部传真)

电子信箱: bjkj@bjkjpress.com

网 址: www.bkydw.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国新印装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字 数: 677 千

印 张: 28.25

版 次: 2016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304 - 8110 - 3/T · 858

定 价: 58.00 元



京科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京科版图书, 印装差错, 负责退换。

编委会

主 编 陈远吉 李 娜

副主编 宁 平 王 勇

编 委 陈文娟 陈远生 黄 冬 陈桂香
杨 璐 李伟琳 黄晓雪 张 野
赵雅雯 薛 晴 刘芝娟 朱静敏
王 芳 张立菡 闫丽华 李 鑫
张晓雯 吴燕茹 严芳芳 孙雪英
程 珊 何 峰 黄 干 黄晓蕊

前言

为了帮助广大考生在激烈的竞争中胜出，顺利通过全国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在考试中游刃有余，我们特组织了国内知名高校、行业协会、龙头企业中一些具有丰富考试教学、科研、培训经验的专家学者以及一批在全国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中脱颖而出、深悉考试规律的同志组成编写组，共同编写了这套“全国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28天高分突破”。本套丛书包括《建设工程经济》《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和《建设工程管理与实务》。

本书依据最新的《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大纲》的精神，在深入剖析历年试题和复习备考规律的基础上，结合最权威的考试信息，博采众长、逐题推敲、精心编写而成，为编写老师的呕心沥血之作，凝结了考前预测之精华，权威性、预测性、实践性不言而喻，不失为一本帮助广大考生实现考试过关的绝佳参考指导用书。

本书结合命题规律和考生的实际需求编写，具体的体例安排是：

考点命题素材分析与预测：根据考试大纲的要求找出所有考核内容，并对其梳理和总结。

基本结构框架：主要针对考试大纲的要求，以教材为基础，对需要复习的内容进行了重点提示，以点带面。

解剖教材考点内容：这是本书的重点内容。针对考试中经常涉及的重点、难点内容，力求阐述精练，解释清晰，并对重点、难点进行深层次的拓展讲解和思路点拨，能有效地帮助考生掌握基础知识，并在考试中获得高分。同时，为了帮助考生记住重点、难点，编写老师将考试内容逐一具体化，加以剖析，并以顺口溜或口诀的方式教授记忆相关的重点难点内容。这是本书最大的一项特色。

考点归纳分析：对一级建造师的考试形式、命题方式做了深入的分析，总结了复习方法和答题技巧；对近几年的大纲和试题考点分布做了系统分析，并结合部分专家的意见对2016年考核重点进行了大胆的预测。

例题解题思路点拨：对考试中常见的各种经典案例题型进行了细致的分析，使读者在较短的时间内把握考试重点，并熟悉考试形式、掌握答题技巧。

考前冲刺实战模拟试卷：为了更有效地发挥本书的指导作用，我们在每套模拟试卷的

后面给出了参考答案与详细解析。建议考生严格遵照考试时间模拟答题,真正发挥试卷的模拟功能,体现试卷的模拟价值,体验一下考场氛围,从而提前进入应试状态,做一次临考大冲刺。

一级建造师是历年执业资格考试真题与解析:为了让考生了解历年考试情况,熟悉考试题型,增强临场经验,提高应试技巧,适应应试环境,尽快进入应试状态,这是我们独家公布历年各科考试真题的初衷。

本套丛书编写组深刻总结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的经验,洞悉考试规律,致力于提高考生运用所学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具体来说,本套丛书具有以下几个特点:

一是权威性。丛书编写人员均为资深的工科教授、建造师、高级工程师等,其中有一些人参与了建造师考试题库建设,经常应邀参加考试命题、阅卷等工作,使丛书内容极具权威性。

二是实战性。与其他考试辅导图书不同,本套丛书着重突出实际应试能力,切实帮助考生解决应考中的实际问题。因而,通过使用本套丛书,考生定会在考试中有出色的表现。

三是互动性。这是本套丛书的一大特色,是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系列图书中具有革命性的创举。本套丛书着重改善目前考生学习的被动状态,引导考生从被动走向主动,从主动走向互动,从而达到学习的最佳效果。

四是简明性。我们对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的内容,作了全面概括和提炼,把各门学科的知识系统化、条理化、简明化,使考生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五是独创性。本套丛书紧扣《全国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大纲》和新版教材,全面、深刻、准确地把握一级建造师考试的命题规律和趋势,富有创造性地按照自己独特的体系进行编写,力求重点突出、难点突破、考点清晰,具有其他版本不可替代的优势和特色。

本套辅导教材在编写时参考或引用了部分单位、专家学者的资料,得到了许多业内人士的大力支持,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限于编者水平有限和时间紧迫,书中疏漏及不当之处在所难免,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本书编委会

考前指南

一、考试简介

1. 报名条件

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实行全国统一大纲、统一命题、统一组织的制度，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共同组织实施，每年开考一次，从事建筑活动的专业技术人员，须取得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才能正式执业。

一级建造师考试一般在每年的5月至7月报名，申请参加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的考生，须提供资格审核表、本人身份证明、学历证书原件和1寸近照。

凡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以申请参加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

(1) 取得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大学专科学历，工作满6年，其中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4年。

(2) 取得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大学本科学历，工作满4年，其中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3年。

(3) 取得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工作满3年，其中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2年。

(4) 取得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硕士学位，工作满2年，其中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1年。

(5) 取得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博士学位，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1年。

符合上述执业资格考试报名条件，取得原建设部颁发的“建筑业企业一级项目经理资质证书”，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人员，可免试建设工程经济和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两个科目，只参加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和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两个科目的考试：①受聘担任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高级专业技术职务；②具有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大学专科以上学历并从事建设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20年。

已取得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的人员，也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选择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科目的相应专业，报名参加“一级建造师相应专业考试”，报考人员须提供资格证书等有关材料方能报考。上述报名条件中有关学历或学位的要求是指经国家教育行政部门承认的正规学历或学位，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年限是指取得规定学历前、后从事该项工作的时间总和，其计算截止日期为考试当年年底。

2. 考试科目

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设建设工程经济、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和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4个科目。其中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科目设置10个专业类别：建筑工程、公路工程、铁路工程、民航机场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通信与广电工程、矿业工程、机电工程。

3. 报名及考试时间

报名时间：考试报名工作一般集中在考试当年5月至7月进行，具体报名时间请查阅各省人事考试中心网站公布的报考文件。

考试时间：通常在9月第3周的周六和周日进行考试。预计考试时间见下表所示，确切时间以当年公布为准。

	考试时间	考试科目
9月17日	9:00—11:00	建设工程经济
	14:00—17:00	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
9月18日	9:00—12:00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14:00—18:00	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10个专业）

4. 考试题型、分值

考试科目	考试时间	题型与题量	满分
建设工程经济	2小时	单选题：60道 多选题：20道	100分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3小时	单选题：70道 多选题：30道	130分
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	3小时	单选题：70道 多选题：30道	130分
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	4小时	单选题：20道 多选题：10道 案例题：5道	160分 其中案例题120分

5. 报名流程

(1) 首次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由本人提出申请，填写“资格考试报名表”（可复印，A4幅面，贴1寸免冠彩色照片2张），填涂“报名信息卡”，经所在单位审核同意（盖章），持有关证明材料原件，到当地人事考试中心（院）办理资格审查及报名手续。

省直单位考生，直接到省人事考试院考评一处进行资格审查，并办理报名手续。

注：网上上传电子照片要求：近期、清晰证件照，高170像素，宽130像素，jpg格式，文件小于30K。

(2) 续报考生已参加过上年度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考三科的人员，只按要求填写“资格考试报名表”（可复印，A4幅面，贴1寸免冠彩色照片2张），凭档案号直接到当地人事考试中心（院）办理报名手续。

报名时应对续报考生的档案号，以确保档案号的唯一性。

(3) 免试科目人员属免试科目的人员，按首次参考人员的报名程序和要求办理报名手续。

市州以下考生，须经市、州、省直管市、林区建设主管部门和人事职改部门审查（盖章）后，办理报名手续。

省直考生，由省建设厅出具免试证明，并经省职改办审查（盖章）后，到省人事考试院考评一处办理报名手续。

(4) 中央在地方单位的报考人员，按属地原则报名参加考试。

注：各地的报名程序或有不同，应以当年当地报名通知中公布的为准！

6. 考试成绩管理

考试成绩实行2年为一个周期的滚动管理办法,参加全部4个科目考试的人员必须在连续的两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科目;符合免试条件,参加2个科目(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和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考试的人员必须在一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应试科目为合格。

7. 成绩查询

一级建造师考试成绩一般在考试结束2~3个月后陆续公布,届时请关注各省的人事考试中心网站成绩查询栏目即可。

8. 合格证书

二、大纲解读

本套考试用书编委会组织全国具有较高理论水平和丰富实践经验的专家、学者,在编撰过程中,编写人员按照《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大纲》(第四版)要求,遵循“以素质测试为基础、以工程实践内容为主导”的指导思想,坚持“与建造师制度实行的现状相结合”的修订原则,力求在素质测试的基础上,从工程项目实践出发,重点测试考生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新教材的修订,本书编写组给予以下几点提示。

提示1:《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建标〔2013〕44号)对教材的影响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建标〔2013〕44号)对考试教材的最大的影响,应该是在费用组成部分的影响。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项目按费用构成要素组成划分为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具使用费、企业管理费、利润、规费和税金。

由于基本的费用组成变化发生了变化,后面涉及的计算方法也相应地发生了变化,应该按照新的费用组成去计算。《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建标〔2013〕44号)具体调整细则见下表。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建标〔2013〕44号)的调整细则

序号	类别	基本内容
1	费用组成部分调整的主要内容	(1)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项目按费用构成要素组成划分为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具使用费、企业管理费、利润、规费和税金 (2) 为指导工程造价专业人员计算建筑安装工程造价,将建筑安装工程费用按工程造价形成顺序划分为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和税金 (3) 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工资总额组成的规定》,合理调整了人工费构成及内容 (4) 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等9部委发布的《标准施工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将工程设备费列入材料费;原材料费中的检验试验费列入企业管理费 (5) 将仪器仪表使用费列入施工机具使用费;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列入措施项目费 (6) 按照《社会保险法》的规定,将原企业管理费中劳动保险费中的职工死亡丧葬补助费、抚恤费列入规费中的养老保险费;在企业管理费中的财务费和其他中增加担保费用、投标费、保险费 (7) 按照《社会保险法》《建筑法》的规定,取消原规费中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费,增加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 (8) 按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在税金中增加地方教育附加

序号	类别	基本内容
2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参考计算方法及计算程序变化	由于基本的费用组成变化发生了变化,后面涉及的计算方法也相应了发生了变化,应该按照新的费用组成去计算。关于计价程序那一块,教材上的完全可以不用去看了,44号文已经删除了直接费、间接费等概念,计价程序发生根本性改变

提示 2:《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修订与新教材改版

1999年,建设部和国家工商总局联合发布《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以下简称《施工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各类公用建筑、民用住宅、工业厂房、交通设施及线路管道的施工和设备安装,对于规范建筑市场主体的交易行为、维护参建各方的合法权益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但随着我国建设工程法律体系的日臻完善、项目管理模式的日益丰富、造价体制改革的日趋深入,1999版《施工合同(示范文本)》已经不能适应工程市场环境的变化。现就1999版《施工合同(示范文本)》与一级建造师考试的不一致之处进行分析,希望引导读者规避此类滞后内容,抛开旧内容的包袱,以全新的视角去理解一级建造师考试的考点内容。

1. 1999版《施工合同(示范文本)》与新版教材的矛盾之处

1999年,建设部和国家工商总局联合发布《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各类公用建筑、民用住宅、工业厂房、交通设施及线路管道的施工和设备安装,对于规范建筑市场主体的交易行为、维护参建各方的合法权益起到了重要的作用。但随着我国建设工程法律体系的日臻完善、项目管理模式的日益丰富、造价体制改革的日趋深入,1999版《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越发不能适应工程市场环境的变化。现就1999版《施工合同(示范文本)》与建造师考试的不一致之处进行分析,以期引导学员规避此类滞后内容,抛开旧内容的包袱,以全新的视角去理解一级建造师考试的考点内容。

(1) 1999版《施工合同(示范文本)》与2013版《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的矛盾之处。我国自2003年发布《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起,几经修改,于2013年根据最新标准和工程造价的总体改革目标,加入市场因素,修改颁布了2013版《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但1999版《施工合同(示范文本)》仍以定额计价为基础的合同模式,只约定了总价合同、可调价格合同和成本加酬金合同三种方式。

(2) 1999版《施工合同(示范文本)》与《物权法》的矛盾之处。1999版《施工合同(示范文本)》中“发包人工作”中约定发包人按专用条款约定的内容和时间完成办理土地征用、拆迁补偿、平整施工场地等工作,使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在开工后继续负责解决以上事项遗留问题。

而我国自2007年实施的《物权法》第42条明确规定“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照法律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可以征收集体所有的土地和单位、个人的房屋及其他不动产”。

根据以上法律规定,土地征收只能是国家行政机关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而实施,发包人办理土地征用、拆迁补偿已经不符合我国的法律规范。

(3) 1999版《施工合同(示范文本)》与《合同法》的矛盾之处。1999版《施工合同(示范文本)》针对承包商义务的约束条款较多,针对业主违约责任认定和赔偿的约定

偏少，导致合同责任无法落实。如第 41.1 款要求“发包人承包人为了全面履行合同，应互相提供担保”而工程实践中的主要担保品种，如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和履约担保往往都是由承包方出具。1999 版《施工合同（示范文本）》逐步成为保护发包方利益的工具。

1999 版《施工合同（示范文本）》没有专门规定风险条款，未能以明示的方式说明发包双方各自的风险范围。因此在建筑工程市场供求关系不平衡的客观环境下，基本讲工程风险分配给了承包商，违反了工程风险均衡分配的原则。

1999 版《施工合同（示范文本）》第 29.1 款规定“增减合同中约定的工程量”应适时变更程序，但未明确该工程量增减幅度达到何种程度时方进行工程变更，以及此变更工作如何估价，从而在工程实践中导致了因合同约定不够明确产生的合同纠纷。

2. 2013 版《施工合同（示范文本）》的基本组成内容

2013 版《施工合同（示范文本）》	1. 合同协议书	《施工合同（示范文本）》合同协议书共计 13 条，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签约合同价和合同价格形式、项目经理、合同文件构成、承诺以及合同生效条件等重要内容，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共计 20 条，具体条款分别为：一般约定、发包人、承包人、监理人、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工期和进度、材料与设备、试验与检验、变更、价格调整、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验收和工程试车、竣工结算、缺陷责任与保修、违约、不可抗力、保险、索赔和争议解决
	3. 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及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相应的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

3. 2013 版《施工合同（示范文本）》的改进革新之处

(1) 与 2013 版《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相配合。在合同计价方式上，根据我国造价体制改革的进展和工程实践情况，本次合同修订主要支持工程量清单计价模式；通过在“专用合同条件”中对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个别约定，本合同条件也可以适用于总价合同。

从项目管理模式上，本合同主要适用于“发包人提供或委托设计，承包人负责施工”的传统项目管理模式，通过在“专用合同条件”中约定适用或不适用某些专用条款，本合同也可以应用于以“设计—采购—施工”（EPC）或“设计—施工”（DB）等方式进行发包的工程。

(2) 与《合同法》及其配套司法解释相配合。针对我国建设工程领域拖欠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的实际情况，从工程担保的制度设计上，设立发包人工程款支付担保。

将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施工合同纠纷适用法律问题解释》中关于“发包人在约定期限内拖延结算，即以承包人报送结算文件数额为准”的规定体现在施工合同中。

将“按期足额给付工人工资”作为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的约束性条件，确保承包人所得工程款能够优先支付工人工资，防止其滥用或挪用工程款。

(3) 结合国际发展趋势，创新多项制度措施。尝试引入国际通用的争端解决机制，即

通过专家型争端调解委员会（DAB）作为解决工程纠纷的方式。同时，引入“雇主安排资金”条款，即要求发包人对项目建设资金筹集和支付能力向承包人进行充分的说明，以确保项目交易安全，维护承包人及下游分包单位和工人的权益。并在此基础上设立“风险与保险”专节，明确双方当事人的风险范围和风险责任，按照“便于风险管理，节约项目成本”的基本原则来分配各自风险。多项制度创新，大大规避了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出现的一定纠纷。

4. 2013 版《施工合同（示范文本）》对新版教材变化的影响

（1）对法律的影响。《施工合同（示范文本）》着重体现了《安全生产法》《劳动合同法》《物权法》等法律在施工合同的安全生产管理、职业健康保障和工程担保等相关内容。

（2）对行政法规的影响。《施工合同（示范文本）》着重体现了《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民用建筑节能条例》《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行政法规在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方面的约定内容。

（3）对部门规章的影响。《施工合同（示范文本）》着重体现了《建设工程价款结算暂行办法》《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等部门规章在施工合同结算、保修等方面的细节内容。

（4）对司法解释的影响。《施工合同（示范文本）》着重体现了挂靠施工合同无效、垫资需由双方约定、黑白合同以备案合同为准、久拖不决则以承包商报送结算资料为准等司法解释处理原则。详见 2004 年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

提示 3：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对新教材的影响

《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和九部委 23 号令对于一级建造师法规科目教材变化将会产生直接的影响。招投标六大程序：招标、投标、开标、评标、中标和签约。

1. 变化部分影响分析

（1）招标人的分类。根据《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招标人在制定资格条件时，禁止招标人以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或排斥潜在投标人。根据条例第 32 条的规定，认定标准为：是否与招标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2）招标的条件

①依法必须招标项目进行招标的基本条件。由接收申报文件的部门核准招标事项。

②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应当具备的条件：

招标人已经依法成立；

初步设计及概算应当履行审批手续的，已经批准；

招标范围、招标方式和招标组织形式等应当履行核准手续的，已经核准；

（注意：2013 年九部委 23 号令已将该条删除。）

有相应资金或资金来源已经落实；

有招标所需的设计图纸及技术资料。

③工程建设项目货物招标应当具备的条件。

（3）招标方式

自行招标的能力：

①具有项目法人资格（或者法人资格）；

（注意：即招标人是法人以外的“其他组织”的，不得自行招标。）

②具有与招标项目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工程技术、概预算、财务和工程管理等方面专业技术力量；

③有从事同类工程建设项目招标的经验；

④拥有3名以上取得招标职业资格的专职招标业务人员；

(注意：2013年九部委23号令已将该项条件改为上述规定。)

⑤熟悉和掌握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规规章。

财政部对政府采购自行招标条件增加了“采购人员经过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组织的政府采购培训”的规定。

(4) 资格预审公告

不是所有的招标项目都发布资格预审公告，只有设置了资格预审程序的招标项目才发布资格预审公告。资格预审的目的是邀请不特定的潜在投标人进行资格预审，只有通过资格预审的潜在投标人才有资格购买招标文件、参加投标竞争。

资格预审后，招标人向资格预审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发出资格预审结果通知书，告知其获取招标文件的具体事项，该通知书实现了招标公告的功能，因此，招标人不再发布招标公告。内容方面，招标公告除规定投标人资格条件、招标项目信息外，还包括购买招标文件的相关内容，而资格预审公告同样要规定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和招标项目的信息，但是，一般不会涉及购买招标文件的相关信息，两者存在很大差异。性质方面，资格预审公告的目的是邀请不特定的潜在投标人参加资格审查，不属于要约邀请，也不属于要约。

按照《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17条的规定，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时间，自资格预审文件停止发售之日起不得少于5日。

资格评审工作程序与要求。

参照《标准施工招标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的评审工作程序为：

①初步审查；

②详细审查；

③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澄清；

④评分（采用有限数量制时，如需要）；

(注意：参照《标准施工招标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评审方法包括两种：合格制和有限数量制。)

⑤资格审查委员会提出通过资格预审的合格申请人名单，编写并提交资格预审书面审查报告；

⑥招标人审核资格审查委员会提交的资格预审书面审查报告并确定资格预审合格申请人。

2. 不变部分考点点评

(1) 招标代理机构业务范围。招标人能做的代理机构都可以做，但评标委员会能做的代理机构不能做。

(2) 必须招标项目的范围和例外情形。不招标的条件，要与邀请招标的条件区别。做题时容易混淆。邀请招标条件：“技术复杂、有特殊要求或受自然环境限制，只有少量潜在投标人可供选择的；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的费用占项目合同金额的比例过大。”

(3) 招标公告。招标公告只是招标信息的告知文件，包含了招标文件的一小部分内容，是广义招标文件的一部分，绝不可以代替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机电产品国际招标项目，招标机构根据招标人的要求，

需对已经发售的招标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当在开标日15日前,通过招标网将修改的内容及理由报相应主管部门备案。招标机构将修改的内容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注意:机电产品国际招标中,如果投标人认为已公开发售的招标文件含有歧视性条款或不合理的要求,应当在开标日5日以前以书面形式向相应的主管部门提出异议,同时提交相应的证明资料。)

三、备考指导

一级建造师考试近几年增加了难度,再加上今年的一级建造师教材有所变化,考生在考场紧张的情绪或者没有好的答题技巧很容易造成发挥失常,与成功通过考试失之交臂。本段文字引导考生在考试时提高做题效率,发挥自己的最佳水平。

对于应试经验比较丰富、考场情绪较为稳定的考生来说,我们建议先总体浏览,以便明确题量的大小,以及难易程度、做题时间长短,这样可以增加答题的针对性和计划性。但对于一些缺少应试经验,心理容易紧张的同学来说,建议从第一题开始解答,因为当答出一两道题后,情绪就会稳定下来,如果先全部看一遍,必然会发现难题,从而加剧了自己的紧张情绪。

总体来说先大体浏览一遍考卷为佳,通过对试卷从头至尾浏览一遍后,就大致上了解了题目的数量、类型、结构,哪些是难题,哪些是简单题,同时根据考试总时间,可以大体分配做题时间,做到心中有数,把握全局,做题时能做到心平气和、得心应手。浏览试卷时,要注意下列6个方面的事:

(1) 当浏览试卷时,先不要慢读细思,也不要把注意力停留在某一处,要做到快速浏览,看清楚即行,一般花费时间在2~3分钟之内为最佳。

(2) 要看清楚题目的总数,各道题的重点,易难度,所用时间,分值,便于下一步安排答题顺序和安排答题时间。

(3) 当浏览完试卷之后,思想就不要再长时间停留在试卷上,更不要认为试题容易而高兴,或认为试题太难而发愁,要尽快决定和安排解题顺序和答题时间。

(4) 边浏览,还要边提醒自己要在容易答错题的地方稍加注意和小心。

(5) 当读到熟悉的题目时,暗示自己,这些题可以得分,获得更大的信心;当读到生题时,要提醒自己,这里比较生疏,一会儿在这里要多加思考,切记不能在这时细想或认为这里要失分;当读到难题时,要警示自己,这里比较难,一会儿要多加努力。千万不能把注意力停留在这里,你要想到自己做不出来,别人也不一定做出来。

(6) 做完题后,检查一遍试卷,先把自己认为一定能拿分的题目看一遍,再把自己不确定的问题看一遍,看看能不能回忆起相应的知识点。

四、答题技巧

1. 填涂技巧

在考试中要十分注意,不要漏涂、错涂试卷科目和考号。在接到答题卡后不应忙于答题,而应在监考老师的统一组织下将答题卡的表头按要求进行“两填两涂”,即用黑色铅笔、圆珠笔填写姓名、填定准考证号;用2B铅笔涂黑考试科目、涂黑准考证号。此外,标准化考试考生最易出现的问题是填涂不规范,以致在机器阅卷中产生误差。克服这类问题的简单方法是把铅笔削的相对粗些,且应把铅笔尖削磨成马蹄状或者直接把铅笔削成方形,这样一个答案信息点最多只涂两笔就可以涂好,既快又标准。

2. 单项选择题的答题技巧

选择题的待选项中已包含大量的信息，可以提示我们该从哪个方向进行思索，或将部分知识进行筛选、判别。只是由于我们的记忆不够准确，容易产生似是而非的印象；或者对法条及原理的理解不够精当，容易发生部分的偏差与错误；或者由于审题不够仔细，忙乱中误选了不正确项。

选择题中干扰项的存在一方面给我们增添了答题的难度，比如讲混淆了我们的思维，误导了我们的答题方向，但另一方面也减轻了答题的难度。问题的关键在于，我们如何在题干的要求下，以干求支分析各选项，排除干扰。其实，命题人员在设置选项之时也会自觉不自觉地参照于某种规律，这种潜在规律多半发端于设计选项的目的。这些规律往往也利用人类思维中某些常见的弱点，比如说在逻辑判断与推理中常犯的错误等。例如，干扰项与正确项常常会部分相同，部分不同，这样才能考察考生是否是完全掌握了知识点。再如，在选项中命题人员有时会不自觉地设置一个正确项，然而又设置一个与此正确项内容截然相反的错误项，让考生在两者中进行取舍。而此时我们往往能借助一些选项之间逻辑关系的帮助，缩小选择的范围或确立选择的方向。排除法是选择时最为基本，也是最为有效的方法。遵循以上思路，通过对选择题选项之间关系的研究，我们提出如下规律供考生参考。

(1) 在单项选择题中，如其中两个或两个以上的选项存在承接、递进关系，即这两个或两个以上选项会同时成立，则正确项只能在上述选项之外去寻找。

(2) 在单项选择题中，如其中两个或两个以上的选项内容相近或类似，即这两个或两个以上选项会同时成立，则正确项只能在上述选项之外去寻找。例如，ABCD 四个待选项中，AB 因为内容相近、相似而存在同时成立的可能，则正确项只能从 CD 中择一选择。

(3) 单项选择题中，一旦出现一对内容互相对立的选项，则正确选项往往从这两个对立选项中产生。

(4) 在单项选择题中，如果 4 个选项存在部分内容相同的情况，则互相之间相同点最多的选项最有可能为正确选项。当然，此规则存在例外情况。

3. 多项选择题的答题技巧

多选题每题 2 分，有 5 个选项。答题规定，错选，该题不得分，少选而选对了，所选的每个选项得 0.5 分。做多选题首先确保每一道题都能拿一分，因为每个多选题都有一至两个很容易选出来。所以在答多选题时，如无把握，宁可少选，不可错选。做多项选择题时也有一些技巧，比如：

(1) 排除法。可将自己认为最不正确的项目消去，逐个排除，留下正确的选项作答。

(2) 分析法。将 5 个选项与题意对照，纵横比较，逐个分析，去误存真，求出正确答案。

(3) 语感法。有些叙述性的选项，可以自己填入空括号中默读，如自己感到别扭，则去之，语感流畅，符合工作中常识，则可留之。

(4) 类比法。可将 5 个选项分别归类，同一类中有 1 项可确定为不正确时，则可将同一类别的项均去掉。

当然，所有答题技巧只有在你基本掌握了知识内容时才起作用，临考时要灵活应用。

4. 案例分析题答题技巧

(1) 案例分析题的设问方式。一般一个案例题设问 4~6 个。每一个小题约 5 分。案例题答题重标答、忌潦草，一定不能含糊，要掌握的原则是：有问必有答，一答对一问。

有些考生答题时，答了很多，结果没答到点子上，阅卷老师还得从一大堆文字中给你找得分点，可能会适得其反。设问的方式大致有以下几种：

①问对不对的，直接回答对或者不对；

②问为什么的，就把在材料中的做法列举，尤其注意如果能拿得很准是什么规范或者法规的，就把规范或法规写上，如果记不住，不要乱写，只写根据有关法规或规范即可，不要弄巧成拙；

③如果是问你认为该怎么做的，这就要写的比较多、比较全，把自己认为正确的全部加上，阅卷老师只看对的，一般不会倒扣分；

④如果是让你列举几种对的做法或者指出材料中对或错的做法，一定要看明白是几种，不必写多了。

总之，文字工整、文笔简洁、有问有答，这就是得高分的秘诀。

(2) 答题技巧。一级建造师考试科目中,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相对较难,而案例分析题又是各科专业实务的考试重点,也是考核考生运用综合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考核的是考生运用所学的或积累的知识和相关法规,解决工程建设中的实际问题的能力。该题型的特点是综合性比较强,有很大的灵活性,要求考生有比较强的归纳、推理、分析能力。

在考前，要做一定量的案例题，这有助于提高解题技巧。在答题顺序上，选择一种适合自己的考试答题顺序。建议一般是先做多选题，后做单选题，因为考试刚开始时，脑子比较清醒，考试时间长了，考“糊”了再做单选题问题也不大，以这样的考试顺序也有缺点，一旦多选题考不好就容易心慌、浮躁。因此，在考前训练时，应该养成一个好的答题习惯。